

# 学校手机使用管理制度范本（32 篇）

学校手机使用管理制度范本（通用 32 篇）

学校手机使用管理制度范本 篇 1

根据学校政教处的规定与要求，现将开学后班级学生的手机管理规定如下：

1、原则上不允许同学带手机到校。

2、确实因某些原因需带手机到校的，必须由个人提出申请，家长签名，并写上“如我的小孩违反学校关于手机的管理规定，同意学校给予相关处理。”

3、经过家长同意，由班级年段与学校政教处备案的、同学，可以带手机到校，但上课期间手机必须关机，如果没有关机，放出响声，一律当作一次违规论处。

4、上课期间不允许以任何借口把手机拿出来——包括含看时间；看短信；更不能借看时间为由偷偷玩游戏。手机一律放在自己的口袋中。一旦暴露，就当做一次违规论处。

5、上课玩手机第一次违规，必须写检讨，并张贴在班级“曝光台”上实行自我监督和班级监督，诚心改正错误。第二次再违规，没收其手机，上交政教处保管，通知家长来领取，并根据该同学的认错态度，做相应的处理。

6、带手机到校的同学，如果发生手机被盗、丢失、损坏等，班级一概不负责任。

7、没有经过申请私自带手机到校的，一经发现，将给予没收，送交政教处保管，通知家长来领取的处理。这类同学如果出现上课玩手机的违规现象，班级将加重处罚力度。

## 学校手机使用管理制度范本 篇 2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生手机管理工作的通知》（教基厅函〔20\_\_〕3号）的要求，结合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等八部门联合印发的《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20\_\_年8月30日）中提出的“严禁学生将个人手机、平板电脑等电子产品带入课堂”的要求，为了维护学校良好的教育教学秩序，更好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学校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结合学校《二甲中学学生违纪处分条例》之规定及本校实际情况，制定本规定如下：

第一条，严禁学生携带手机、多功能电话手表以及手机附属设备（耳机、充电器、充电宝等）入校。MP3、MP4、IPAD及其它类PAD设备等电子产品同手机对待。

第二条，凡发现学生携带手机入校，无论在校园内何时何地、使用与否，班主任及任课教师都要把该手机及其附属设备当做违纪违规工具予以收缴暂扣，将收缴的手机及附属设备交由班主任或政教处保管两个月，或直至学期结束，并详细登记，并由学生签字确认。

第三条，如果学生有急事需要联系家长，可以借用办公室电话、班主任或任课教师的手机、校内电话亭电话或值班室电话等；如家长有事找学生，请家长直接拨打班主任或其他教师电话，由教师代为转告。

第四条，若因特殊情况确需携带手机入校的，家长请务必先与班主任联系，经班主任同意后，方可携带手机入校，入校后第一时间将手机上交给班主任保管，需要使用的时候去班主任处领取，使用完毕后立即交班主任继续保管，并在放假时联系家长还给学生。

第五条，违规携带及使用手机，第一次被收缴暂扣，学生将被口头警告并扣减班级值周分，手机将被暂扣一个学期，学生填写《南通市四甲中学学生违规携带手机暂扣登记表》，待至期满后，在其表现良好且无其它严重违纪的前提下，由班主任、年级组长与政教处分别在登记表上签字同意，方可在家长陪同下到政教处领回。

第六条，违规携带及使用手机，第二次被收缴暂扣，学生将被全校警告处分并扣班级值周分，手机将被暂扣一学年，学生填写《南通市四甲中学学生违规携带手机暂扣登记表》，家长书写承诺书，待至暂扣期满，由班主任、年级组长政教处及家长分别在登记表上签字同意，方可在家长陪同下到政教处领回。

第七条，凡是拒绝配合收缴、拒不服从教导的学生，手机被暂扣三次及以上的，根据《四甲中学学生违纪处分条例》，将视情节轻重对其予以警告、严重警告、箭等处分，家长将该生带回家省2-3天，手机使用者与所有者一并同等处理。

第八条，因违规带手机入校受到处分的学生，将取消其所有评优资格，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公民道德素养一项不得评为优秀，综合素质评价整体为C。一旦受到警告及以上处分的，学校将如实记录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平台，同时通知家长到校配合实施教育惩戒。

第九条，各班班主任加强本班学生手机管理，学校将学生违规使用手机纳入班级量化考核。在检查中，班级若出现一次性违规携带及使用手机达三人次或学期累计达六人次的，取消该班级年度评优评先资格。

第十条，学生居家期间应科学合理地使用手机等电子设备，家长监督好孩子使用手机的时间，防止沉迷和成瘾。望家长与孩子共同制定家庭手机使用规则，鼓励孩子进行自我管理。对于手机使用无度且不听父母规劝的学生，家长要积极与班主任联系，家校共育，助学生提升自律意识。

本规定自20\_\_年3月25日起执行。

学校手机使用管理制度范本 篇3

### 一、禁令

- 1、荆门一中禁止学生将手机带入校园。
- 2、确有需要使用手机的，由学校统一通知安排。
- 3、学校在校园各区域设有公用电话，方便学生使用。

### 二、检查通报办法

1、各班级要通过班干部、小组长等认真开展自查自纠活动。自查结果由班级自行处理。

2、学校将通过值周教师校门口的随机抽查、教务巡查、教师检查、校园巡查等方式加强检查，检查结果报政教处汇总处理。

3、全体教职工有责任在校园随时发现并教育处理学生。

4、学生违规被检查发现，主动配合上交手机的，可减轻处理；拒不交手机的，从重处理。

5、政教处每周升旗仪式通报检查情况，学校《情况通报》上通报相关情况。

### 三、处罚办法

1、学生违规将手机带入校园，均当场没收；上课期间（包括体育课、自习课、班会课、课间、集会等）使用手机，均没收手机，给予警告以上纪律处分。

2、将手机带入考场，视为考试作弊，单科考试成绩作零分处理；在考场使用手机的，同时给予记过以上纪律处分。

3、学生违规带手机进校园的，每次扣个人积分 20 分，每人扣班级积分 10 分，取消个人进步奖和学期评优资格；享受国家助学金的学生，取消其享受助学金资格。每月班级量化分数被扣 10 分及以上的，该班级当月将被取消“五星班级”评选资格。

4、被没收的手机统一由班主任管理。学期结束前，由个人申请，班主任签署意见，经学校同意后，通知学生家长来校领取。

#### 学校手机使用管理制度范本 篇 4

为消除手机对课堂的不良影响，营造健康、进取、文明的学校文化氛围，特制定朱台镇中学手机管理制度。

第一条 严禁学生携带手机以及手机附属设备（充电器、充电宝、耳机等）入校，无论是智能机还是普通功能机或者其它通讯工具均包含在内。MP3、MP4、iPAD 及其它类 PAD 设备等同于手机对待。

第二条 凡发现学生携带手机入校，无论在校园内何时何地、使用与否，学校领导及教职员工都要把该手机及其附属设备当做违纪违规工具予以收缴暂扣，并将收缴的手机及附属设备交由德育处手机管理处，并作详细登记、保管，由学生签字确认。

第三条 允许学生携带并使用电子书包、电子词典等学习用电子产品，但不允许使用这些产品玩游戏、看小说、听歌看视频、拍摄录影、上网聊天等的娱乐功能，一经发现，等同于手机对待，予以收缴暂扣，交由德育处手机管理处保管。

第四条 为方便学生主动与家长沟通，学生可以通过班主任和家长取得联系。如家长有事找学生，请家长直接拨打班主任或其它教师电话，由教师代为转告。如有急事发生，教师会主动联系家长。

第五条 如有极特殊情况，必须携带手机进校的，请务必先与班主任联系，班主任同意后，方可携带手机入校，入校后第一时间将手机上交至班主任保管，使用的时候去班主任处领取，使用完毕后立即归还给班主任继续保管，并在放学时返还。由于学校提供了必要的学生家长沟通渠道，所以完全没有必要将手机等设备带入校园，如果违规携带使用手机被收缴或者极特殊情况下携带手机并上交班主任保管，那么班主任或者学校在保管上交和收缴的手机期间，如果出现手机质量损坏、甚至遗失，老师和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六条 违规携带及使用手机第一次被收缴暂扣，学生将被口头警告并扣分，手机将被暂扣到学期末，学生必须填写《手机暂扣处罚单》，待至期满后在其表现良好且无其它严重违纪的前提下，由班主任与德育处分别在处罚单上签字同意，方可到德育处领取。

第七条 违规携带及使用手机第二次被收缴暂扣，学生将被全校通报批评并扣分，手机将被暂扣至学生毕业时，学生必须填写《手机二次暂扣处罚单》，待至当学生毕业离校时，由班主任、政教处及家长分别在处罚单上签字同意，方可到德育处领取。

第八条 由于涉及安全及防火防爆问题，因此所有被收缴的充电设备一律没收，不再归还。（包括手机和其它电子产品的充电器、充电线、充电宝等充电设备）

第九条 凡是拒绝配合收缴、拒不服从教导的学生，将视情节轻重对其予以警告、严重警告、记过、记大过、留校查看、劝转等处分，并通知家长来校陪读一周，并共同做好学生转化工作，如家长无法陪读，则要求家长将该生带回反省一周。

第十条 如被收缴暂扣手机的学生，发生转学、退学、休学等长期离校、退校情况，则办完相关手续后，方可到德育处领取手机。

#### 学校手机使用管理制度范本 篇5

- 1、学生不得私自带手机带教室；
- 2、个人拥有手机的同学，应及时向老师汇报，并做好登记；
- 3、有手机的同学把手机上交到班主任处，由班主任保管；

4、原来拥有手机，但现在已交还家长保管的，由家长向班主任证实。

5、拥有手机，却隐瞒不报或者不主动上交的，由班主任作出严肃处理；

6、私自拥有手机并违反班级规定使用手机的，由班主任作出严肃处理；

7、本制度自 20\_\_年 3 月 27 日起施行，望全班同学共同遵守。

#### 学校手机使用管理制度范本 篇 6

手机作为一种移动即时通讯工具是科技进步的产物，是社会文明的标志。然而，由于手机功能的拓展以及使用者自控能力的薄弱，学生在校园内使用手机的弊端已显得十分突出，有的传播不良信息，有的沉迷短信聊天，有的甚至用作作弊工具，冲击了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影响了学生的学习生活，增加了家长的经济负担，损害了学生的身心健康。为了维护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保障学生的身心健康，在学校安心学习，防止沉迷网络与游戏，促进学生学业进步和全面发展，根据教育部印发的《关于加强中小學生手机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特制定本制度：

#### 一、总则

1、学校禁止学生在校园内携带、使用手机，以确保学校的正常教育教学秩序，促进学生养成良好的学习、生活习惯。

2、学校将定期不定期开展手机的检查，对发现携带手机的学生，按不同情况视其情节处予以纪律处分，同时，责令学生写出书面检查，并通知家长填写手机保管协议，由学校统一保管至学期末，学期末由家长领回手机。并提醒该生如再次重犯将取消参评“三好学生”“奖学金”等资格。

3、任课老师发现学生在校园内使用手机，有权将学生手机扣留，并及时送交班主任、或政教处，填写手机保管协议。按上述第二条进行处理。

4、对多次携带手机的学生，根据情节将进行记大过、留校察看或劝其退学等处理。

## 二、细则与处分

1、禁止学生在校园内任何场所、任何时间携带或使用手机。如有违反，第一次责令写出书面检讨，并通知家长填写手机保管协议，由学校统一保管至学期末，学期末由家长领回手机。同时给予通报批评，同时取消各类评先评优资格。第二次违规携带或使用手机，给予严重警告以上处分，同时与家长、学生签订手机使用协议。取消各类评先评优资格。处分结果记录学生学籍档案。

2、禁止在各类考试期间携机进入考场，一旦发现，考试作零分处理，并给予记过处分。按上述第一条进行处理。

3、严禁在校园内用手机和各类违规电器，一旦发现，收缴相关物品，并对屡教不改者，给予纪律处分。

4、本规定所有扣分纳入学生操行分考核、班主任月考核。

### 三、服务与保障

1、为保障学生在校期间与家长的通讯。家长需要联系学生的`可以打电话给班主任，或学生找班主任借电话打给家长。特殊情况需带手机的学生，须经家长同意、书面提出申请，写明情况，进校后将手机交由学校统一保管，禁止带入课堂。

2、班主任要加强对学生的引导和教育，让学生认清利弊，切实解决思想症结，明确学校在教学区、宿舍区禁止使用手机的意义。

#### 学校手机使用管理制度范本 篇7

1、\_学校学生在校期间原则上一律不得携带手机入校。

2、学生在校期间可以通过校园固定电话、班主任电话、班主任办公室固定电话，生活老师值班电话、校讯通或班级公用电话等方式和家庭进行联系；家长可以直接通过班主任手机与学生进行联系。

3、个别情况极其特殊的学生如果确实需要携带手机入校者，需家长本人直接向班主任提出申请，班主任根据学生平时的表现及实际情况来决定是否同意。

4、班主任要把本班同意其带手机的学生名单备案并上报学部、团委、生活处备案。凡发现未备案学生携带手机，视为重大违纪，学校将给予严肃处理。

5、凡带手机的同学，其手机平时由班主任保管，原则上只允许学生在周末或每月月末放假回家时由班主任发给其使用，平时不允许私自在校园内的任何地方使用手机及充电。

6、凡发现有违反上述规定而滥用手机的学生，一要没收其手机，二要通知其家长。对连续两次违反上述规定的学生，予以劝其退学

之处分。

学校手机使用管理制度范本 篇 8

为保护学生视力，让学生在学校专心学习，防止沉迷网络和游戏，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维护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规定。

## 一、总则

1、学校禁止学生在校园内携带、使用手机，以确保学校的正常教育教学秩序，促进学生养成良好的学习、生活习惯。

2、确因特殊情况需要将手机带进校园的，必须履行以下相关手续，并遵守学校手机的管理规定。学生临时使用手机时到班主任处领取，使用完毕立即交班主任保存，不允许带离班主任办公室。

1) 家长同意、书面提出申请，家长亲自到校交年级。

2) 家长和学生承诺遵守学校手机管理的各项规定。

3) 年级开会研究，确有需要的方可带入校园，并报德育处备案。

4) 手机带入校园后应将手机交班主任统一保管。

3、学校将定期不定期开展手机的检查，对私自携带手机或经年级批准允许带手机进入校园但违规使用的学生，按不同情况视其情节处予以纪律处分。

4、全校教干、班主任、教师、宿舍管理员发现学生在校园内使用手机，有权将学生手机扣留，并及时送交年级部，填写扣留单。年级部按规定对学生和手机进行处理。

## 二、细则与处分

1、禁止学生在校园内任何场所、任何时间携带或使用手机（经年级批准允许带手机进入校园且在班主任办公室临时使用除外）。如有违反，第一次责令写出书面检讨，并通知家长填写扣留单，由年级统一保管一个月，一个月以后由家长领回手机。同时给予警告处分，取消各类评先评优资格。第二次违规携带或使用手机，家长到校配合教育，年级填写扣留单，由年级统一保管五个月后由家长领回手机（毕业生离校不足五个月的，毕业离校时领回），给予严重警告处分，取消各类评先评优资格。违规行为和处分结果如实记录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2、禁止在各类考试期间携手机进入考场，一旦发现，考试作零分处理，并给予记过处分。并按上述第一条进行处理。

3、严禁在校园内使用手机等各类充电器充电，一旦发现，收缴相关物品，并对屡教不改者，给予纪律处分。

4、凡被收缴的充电器、数据线、手机，如家长在规定时间内不来校领取的，对其保管过程中出现的质量损坏、甚至遗失，老师和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三、服务与保障

1、为保障学生在校期间与外界的通讯，由学校与电信部门配合，统一在教学楼东西两侧茶水房、学生公寓一楼茶水房安装插卡固定电话提供通讯服务。年级主任室、任课教师办公室及学生公寓值班室都可为学生免费提供通话服务。

2、德育处、年级部、班主任要加强对学生的引导和教育，让学生认清利弊，切实解决思想症结，明确学校在教学区、宿舍区禁止使用手机的意义。同时，学校、年级、班级要做好与家长的沟通工作，以取得家长的认同和配合。

#### 四、附则

1. 本规定由德育处制定，年级部实施，团委组织学生检查，解释权属学校德育处。

2. 本规定执行情况纳入班级量化考核，由教师或学生会检查发现违规使用手机者，每人每次扣 0.05 分，直接计入当月班级量化总分。

3. 本规定自 20\_\_年 3 月 1 日起试行，并根据试行情况逐步修订完善。

#### 学校手机使用管理制度范本 篇 9

为了统一对公司人员使用手机的规范管理，确保手机使用的有效性，制定本规定如下：

第一条 新进员工转正后，因工作需要配置手机，应由个人提出申请（填写手机申领审批表），报部门经理和总经理批准。

第二条 经总经理批准后的申领表流转 to 总经理办公室和人力资源部后，由总经理办公室主管通知申请人领取手机和卡号。

第三条 公司发放的手机和卡号，产权属公司所有。

第四条 手机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生故障，在保修期内的非人为故障（由手机维修点鉴定），由总经理办公室负责修理；在保修期内

的人为故障（由手机维修点鉴定），由总经理办公室负责修理，费用由手机使用人承担。超过保修期所发生的手机故障，均由手机使用人负责修理。

第五条 公司根据不同岗位，给予手机费用标准亦不同，具体标准由总经理根据不同岗位而核定，如工作需要另作调整，由总经理另签发通知。

第六条 总经理、副总经理手机费用不作限制。

第七条 每月由人力资源部根据电信（移动）公司提供的话费发票，在工资内扣除员工超出标准额部分，扣款收据由人力资源部发给扣款个人。

第八条 手机应始终处于开机状态，以便公司随时可以与你联系。

第九条 总经理办公室负责手机的管理工作并将号码表印发各部门。

第十条 员工离职，需按规定交还手机及卡，如因特殊情况保留，需本人提出书面申请，总经理签批同意后，由总经理办公室办理手机费用结算及号码过户手续。

第十一条 本规定由总经理办公室监督实施。

学校手机使用管理制度范本 篇 10

随着手机的日益普及，学生使用手机对学校管理和学生发展带来诸多不利影响。为保护学生视力，让学生在学校专心学习，防止沉迷网络和游戏，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特制定以下学生手机管理工作方案。

一、有限带入校园。

学生原则上不得将个人手机带入校园。确有将手机带入校园需求的，须经学生家长同意、书面提出申请，进校后应将手机交由学校统一保管，禁止带入课堂。

## 二、细化管理措施。

1. 学生手机带入校园后，须立即交给班主任代为管理，放学后再接回。

2. 家长需要与学生联络时，可由班主任转达或由学校办公室转达；学生需要与家长联络时，可借用班主任或老师的手机或使用学校办公室办公电话，学校将提供一切方便。

3. 加强课堂教学和作业管理，不得用手机布置作业或要求学生利用手机完成作业（家长与学生共同完成的任务除外）。

4. 教导处要通过国旗下讲话、班团队会、心理辅导、校规校纪等多种形式加强教育引导，让学生科学理性对待并合理使用手机，提高学生信息素养和自我管理能力，避免简单粗暴管理行为。

5. 各班主任要将手机管理的有关要求告知学生家长，讲清过度使用手机的危害性和加强管理的必要性。家长应履行教育职责，加强对孩子使用手机的督促管理，形成家校协同育人合力。

## 学校手机使用管理制度范本 篇 11

为保护学生视力，让学生在学校专心学习，防止沉迷网络和游戏，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生手机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和普宁市教育局普教通知【20\_\_】

197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校“五项管理”工作的通知》的要

求，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制度。

- 1、原则上，学生不得将手机带入校园。

2、学生因特殊原因需要带手机进学校的，要经过以下程序：

(1) 须经学生家长同意；

(2) 学生书面提出申请（填写申请表、包括承诺说明）；

(3) 班主任同意并签名；

(4) 得到政教处领导批准，方可带入校园。申请表一式三份，家长、班主任及政教处各保存一份。学生家长应履行教育职责，加强对子女使用手机的监督管理，协同学校形成育人合力。

3、获得学校批准带手机进校园的同学，走读生应将手机交班主任老师统一保管，内宿生应将手机交由舍务组老师统一保管，一律禁止带入课堂。

4、课堂上（含夜自修）学生一律不准使用手机。发现学生在课堂上（含夜自修）使用或玩手机的，全体教师均有义务和权利制止，并当场收缴，课后交班主任（管宿老师）或报政教处处理。

5、考试期间不得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进入考场，一经发现，一律作为作弊处理。

6、获得批准带手机进校园的学生（含内宿生），要严格遵守学校手机管理制度，违者，取消该生（含内宿生）带手机进校园资格。

7、若学生没有通过办理申请手机进校园手续，而私自带手机进校园并使用手机，是严重的违规违纪行为，学校每位在场的领导或老师应该立即收缴该生的手机，并将手机等转交班主任（管宿老师）或年级组长，再报政教处处理。

8、获得批准带手机进校园的个别内宿生，在校生活时间要尽量少用手机，保证做到不会影响自己和他人休息；违者，从严处理。情节严重的，取消该内宿生的内宿资格。

9、本制度发送到所有师生及学生家长，家校共同管理。本制度从20\_\_年9月1日起执行。

#### 学校手机使用管理制度范本 篇12

一、学校不提倡学生携带手机到学校。

二、学校对学生带手机到学校实行登记制度。从携带手机到校之日起到班主任处申报并登记姓名、品牌、手机号码、估价等基本信息。发生手机丢失或号码更改要及时在班主任处做信息变更。对未申报登记的手机学校将予以没收并通知家长来学校领回。

三、禁止在早读课、自习课(包括白天、晚间)上课、学校正式、晚间就寝后时间开机接打电话、收发短信、玩游戏、上网。如有违，给予通报批评，同时扣除德育积分3分/次。学校将派人在以上各时段从申报表中抽号码拨打，如接通，将及时向家长通报，并将手机交家长保管，给予通报批评，加倍扣除德育积分。

四、学校将实行手机统一上交保管制度，并设立上交、取回时间段，具体规定如下：

(一)白天：每天上午和下午上课前10分钟为手机上交时间，下课和放学后为手机取回时间；

(二)晚间：每天晚自习上课前10分钟为手机上交时间，次日早读课后为手机取回时间。

(三)以寝室为单位(走读生单列)，上交手机分袋保管。

(四)在规定时间内，如遇特殊情况需开机联络，须向班主任或当堂科任教师申请，经同意后方可取回开机，联络完毕立即放回手机保管袋。

五、各类考试期间禁止携机进入考场，一旦发现，试卷作零分处理，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优资格，扣除德育积分5分/人次，并将手机交家长保管。

六、手机需在固定充电区域充电，不得使用劣质充电器。

七、学校提倡文明用机，收发健康有益信息，自觉抵制不良信息干扰。

八、本条例所有扣分纳入学生行为规范管理，班主任加强本细则宣传和督查。

#### 学校手机使用管理制度范本 篇13

1、河南宏力学校高中部学生在校期间原则上一律不得携带手机入校。

2、学生在校期间可以通过校园固定电话、班主任电话、班主任办公室固定电话，生活老师值班电话、校讯通或班级公用电话等方式和家庭进行联系；家长可以直接通过班主任手机与学生进行联系。

3、个别情况极其特殊的学生如果确实需要携带手机入校者，需家长本人直接向班主任提出申请，班主任根据学生平时的表现及实际情况来决定是否同意。

4、班主任要把本班同意其带手机的学生名单备案并上报学部、团委、生活处备案。凡发现未备案学生携带手机，视为重大违纪，学校将给予严肃处理。

5、凡带手机的同学，其手机平时由班主任保管，原则上只允许学生在周末或每月月末放假回家时由班主任发给其使用，平时不允许私自在校园内的任何地方使用手机及充电。

6、凡发现有违反上述规定而滥用手机的学生，一要没收其手机，二要通知其家长。对连续两次违反上述规定的学生，予以劝其退学之处分。

#### 学校手机使用管理制度范本 篇 14

一、学生原则上不准带手机进校。但经家长和班主任同意的、遵守手机使用规定的，在校园内可以使用手机。

二、学生在校园内使用手机，必须遵守如下规定：

1、学生带手机进校要经家长和班主任同意，并在班主任处登记好。

2、学生手机需本人妥善保管，如有丢失，学校和班级不承担任何责任。

3、学生在上课（含实验课、自习课、早晚自习、集会等）期间、午休和晚上就寝熄灯以后，必须关闭手机电源（关机），此期间禁止使用手机。手机铃响，拨打、接听电话；用手机发、看短信息；玩手机（如看视频、听音乐、看电子书籍、玩游戏等）均视为违纪。学校教职工对违规使用手机的学生，要立即当场制止，进行批评教

育，给予口头警告并当场收缴手机。

4、不允许因给手机电池充电而私自乱接电源，更不允许午休、晚熄灯后在教室或其他场所给手机充电，一经发现，没收手机、电池或充电器。如因充电引发火灾事故的，要追究责任。

5、违反规定被收缴手机的，其违规使用手机收缴后交班主任，期末由违规使用手机本人交书面保证书后由家长来校领回手机，并视其态度给予适当的纪律处分。（借别人手机违规使用的同等处理）

6、对于收缴手机时采取不合作、粗野的态度，拒不接受教育或拒绝交出违规使用手机的，情节属一般的，给予相关同学警告或严重警告的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记过或以上处分。

7、学生在任何考试中，必须将手机关机并主动交监考老师，凡发现使用手机都均认定为作弊并收缴手机。

8、用手机浏览不健康内容或联系校外人员组织打架斗殴或其他非法活动，除收缴手机外，情节严重的，可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9、因特殊情况学生急需与家长或特定的部门（如公安等）联系的，可以报请班主任或任课教师同意后，临时使用手机。

#### 学校手机使用管理制度范本 篇 15

1、学校原则上禁止学生在校期间使用手机等移动通讯工具，上学期间家长需要联系学生可通过班主任帮助联系，学生需要联系家长的可通过学校年级组办公室电话联系。

2、确有特殊情况需使用手机的学生要在父母双方签名同意后，向学校提出书面申请，校方有权根据学校和学生的具体情况，决定是否允许学生携带手机进入校园。

3、经同意携带手机的同学，要求遵守以下规定：

所带手机只能在学校自动铁门以外的区域使用，进入校园后必须关机；在校园内需与家长联系的仍然通过班主任或年级组办公室电话进行，不得使用自己所带手机；妥善保管好自己的手机；如有违反即取消其使用资格，并给予年级通报批评以上纪律处分。

4、考试期间任何人不得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进入考场，一经发现，一律视为作弊行为，并给予学校通报批评以上处分。

5、借用他人手机等移动通讯工具在规定的教学场所使用的，一经发现，其使用者与所有者一并处理。

6、手机使用中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按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处理。

#### 学校手机使用管理制度范本 篇 16

1、学校不提倡学生把手机带入校园，更不提倡在校园内使用手机。确实需要带手机的，要妥善保管好自己的手机，如有丢失由学生个人负责。

2、学生确实需要带手机的，由家长填写正式申请表，经班主任和学生处批准后方可带入。申请表一式三份，家长、班主任及学生处各一份。

3、学生进入教学区（教室楼、实验楼、会议室）严禁使用手机，有携带手机的同学必须让手机处于关机状态，上课和课间时间（含晚自修）不准使用手机。

4、考试期间任何人不得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进入考场，一经发现，一律视为作弊。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  
。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

<https://d.book118.com/485031022220011233>